

固原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工作 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固疫指办发〔2023〕11号

固原市应对新冠病毒感染疫情工作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印发全市应对近期新冠病毒感染疫情 疫苗接种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应对新冠病毒感染疫情工作指挥部，市应对新冠病毒感染疫情工作指挥部各工作组、工作专班，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现将《全市应对近期新冠病毒感染疫情疫苗接种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固原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工作指挥部办公室（代章）

2023年4月17日

办公室

全市应对近期新冠病毒感染疫情 疫苗接种工作方案

为有效应对近期新冠病毒感染疫情，保障和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及自治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工作指挥部有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目标人群

现阶段，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的重点是针对不同目标人群补齐免疫水平差距，进一步降低重症和死亡风险。主要目标人群如下：

(一) 未感染人群。包括 3 岁以上未完成基础免疫人群；18 岁以上未完成第一剂次加强免疫接种人群；18 岁以上未完成第二剂次加强免疫接种人群（感染高风险人群、60 岁以上老年人群、具有较严重基础性疾病人群和免疫力低下人群）。

(二) 已感染人群。3 岁以上未完成基础免疫人群。

二、接种时间间隔

未感染的目标人群按照既定免疫程序及其时间间隔要求完成后续剂次疫苗接种。其中，完成基础免疫的 18 岁以上人群，第一剂次加强免疫时间间隔调整为 3 个月以上。

已感染且未完成基础免疫的 3 岁以上人群，可在感染 3 个月后接种 1 剂次疫苗。

三、疫苗选择

(一) 未感染人群。

1. 3-17岁未完成基础免疫人群，选择国药中生北京生物制品研究所新冠病毒灭活疫苗、北京科兴中维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新冠病毒灭活疫苗、国药中生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新冠病毒灭活疫苗、安徽智飞龙科马重组新冠病毒疫苗（CHO细胞）。

2. 18岁及以上未完成基础免疫人群，选择中国生物北京生物制品研究所新冠病毒灭活疫苗、北京科兴中维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新冠病毒灭活疫苗、国药中生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新冠病毒灭活疫苗、安徽智飞龙科马重组新冠病毒疫苗（CHO细胞）、腺病毒载体新冠病毒疫苗（康希诺肌注式）。

3. 18岁及以上未完成第一剂次、第二剂次加强免疫接种人群，优先推荐使用神州细胞重组新冠病毒4价S三聚体蛋白疫苗、石药集团新冠病毒mRNA疫苗接种，也可选择其他已获批附条件上市或纳入紧急使用的重组蛋白疫苗或病毒载体疫苗进行序贯加强免疫接种。

（二）已感染人群。

1. 3-17岁未完成基础免疫人群，选择中国生物北京生物制品研究所新冠病毒灭活疫苗、北京科兴中维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新冠病毒灭活疫苗、国药中生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新冠病毒灭活疫苗、安徽智飞龙科马重组新冠病毒疫苗（CHO细胞）。

2. 18岁及以上未完成基础免疫人群，优先推荐使用神州细胞重组新冠病毒4价S三聚体蛋白疫苗、石药集团新冠病毒mRNA疫苗接种，也可选择其他已获批附条件上市或纳入紧急使用的重组

蛋白疫苗或病毒载体疫苗接种。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动员。各县(区)、各相关部门要进一步压实管理责任,全面开展目标人群摸底工作,切实将摸底工作做实做细。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要落实主管责任,属地和部门协同推进,形成工作合力,充分做好组织动员工作。

(二)强化接种服务。各县(区)要严格按照《预防接种工作规范》要求,规范组织接种实施。各接种单位有二级以上综合医院急诊急救人员驻点保障、有急救设备药品、有120急救车现场值守、有二级以上综合医院救治绿色通道的“四有”的保障要求,确保接种安全。各接种单位要规范实施接种,强化接种前健康询问、告知及接种后留观,做好接种信息登记和疫苗流向管理,及时准确更新预防接种凭证中接种记录相关内容。固原市疾控中心要加强疫苗接种工作技术指导。

(三)做好接种保障。固原市疾控中心要跟进测算疫苗接种需求,加强供需对接,做好疫苗供应保障工作。固原市药品监督管理局要健全疫苗流向全流程追溯体系,完善疫苗全链条安全监管机制,持续加强全流程管理和安全防范,切实保障疫苗运输高效舒畅。

(四)加强宣传引导。各县(区)和有关部门要大力宣传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的目的意义和疫苗的安全性、有效性,积极引导群众主动接种,特别要引导提升老年人群接种率。要积极回应社

会关切，组织专家解疑释惑。

(五)加强监督指导。固原市卫生健康委要加强疫苗接种工作监督和指导，及时细化和完善接种相关措施要求，指导各县（区）稳妥有序开展工作。要密切跟踪监测各县（区）疫苗接种进展，及时发现和研究解决相关问题。固原市应对疫情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做好疫苗接种相关工作的统筹协调，定期通报接种工作进展，总结各地好的接种经验和做法向全市推广，对接种工作不力的县（区）视情进行重点督导。

附件：目标人群、时间间隔和疫苗选择一览表。

附件：

目标人群、时间间隔和疫苗选择一览表

目标人群		时间间隔	疫苗选择
未感染	未完成基础免疫人群	按现行规定执行	新冠病毒灭活疫苗（国药中生北京公司、北京科兴公司、国药中生武汉公司、深圳康泰公司、医科院生物所）；重组新冠病毒疫苗（智飞龙科马（CHO））；腺病毒载体新冠病毒疫苗（康希诺肌注式）。
	18 岁以上未完成第一剂次加强免疫人群	完成基础免疫 3 个月后实施第一剂次加强免疫	神州细胞重组新冠病毒 4 价 S 三聚体蛋白疫苗、石药集团新冠病毒 mRNA 疫苗；重组新冠病毒疫苗（智飞龙科马（CHO 细胞）、珠海丽珠（CHO 细胞）、成都威斯克（sf9 细胞）、浙江三叶草（CHO 细胞）、神州细胞 2 价 S 三聚体）；腺病毒载体新冠病毒疫苗（康希诺吸入用）；流感病毒载体新冠病毒疫苗（北京万泰）
	18 岁以上未完成第二剂次加强免疫接种的人群	完成第一剂次加强免疫 6 个月后实施第二剂次加强免疫	
已感染	未完成基础免疫人群	感染 3 个月后	

注：3-17 岁人群仅适用国药中生北京公司、北京科兴公司、国药中生武汉公司新冠病毒灭活疫苗和智飞龙科马重组新冠病毒疫苗（CHO 细胞）